

the man in

百年侦探小说经典回顾

京联图
精品书屋

金甲虫与 海盗宝藏

爱伦·坡推理小说集

[美] 艾德加·爱伦·坡/著
廖晓文 汪玉川/译

山西出版集团
北岳文艺出版社

百年侦探小说经典回顾



金甲虫与 海盜宝藏



爱伦·坡推理小说集

[美] 艾德加·爱伦·坡/著
廖晓文 汪玉川/译

山西出版集团
北岳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金甲虫与海盗宝藏:爱伦·坡推理小说集/(美)爱伦·坡(Poe, E. A.)著;廖晓文,汪玉川译. —太原:北岳文艺出版社,2008.10
(百年侦探小说经典回顾)
ISBN 978-7-5378-3126-0

I. 金… II. ①爱…②廖…③汪… III. 侦探小说—作品集—美国—现代 IV. 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第 166926 号

金甲虫与海盗宝藏:爱伦·坡推理小说集

(美)艾德加·爱伦·坡 著

廖晓文 汪玉川 译

山西出版集团·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太原市并州南路 57 号

www.bywy.com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北京才智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:787×1092 1/16 印张:9.5 字数:126 千字

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*

ISBN 978-7-5378-3126-0

定价:15.00 元

目 录

金甲虫与海盗宝藏.....	1
黑猫	30
羊皮纸遗嘱	39
一桶白葡萄酒	49
泄密的心	56
化装舞会上的红死魔	61
跳蛙	66
莫格街血案	74
失窃的信	98
“香水女郎”凶杀案	114
一、香水女郎	114
二、围绕着尸体	116
三、真相来自细节	122
四、对密林打问号	133
五、“水手结”	145

金甲虫与海盗宝藏

多年前，我结交了一个朋友名叫威廉·洛格恩。他出生于胡格诺教徒世家，原本家道富裕，不料后来连遭横祸，落得一贫如洗。为了免受人欺，就远离祖辈世居的新奥尔良城，在南卡罗来纳州查尔斯顿附近的一个小岛上安了身。这座小岛与众不同，几乎遍地是沙，长约三英里，宽没超过二三百步。有条小得看不大清的海湾，横贯小岛和大陆之间，一大片芦苇丛生的烂泥塘，水鸡就爱在那里做窝。不难想象，岛上草木寥寥无几，就是有，也都长得矮小，参天大树根本就看不见。西端有座城堡，还有几间简陋木屋，每逢盛夏，便有人远避查尔斯顿城里的尘嚣和炎热，租间木屋住下。岛的两端，可以看到一簇簇棕榈，除此之外，全岛密密麻麻地长满芬芳的桃金娘灌木。这种灌木受到英国园艺家的异常珍视，而在此处往往长得高达十五英尺到二十英尺，连成树丛，密得插不下脚，到处弥漫馥郁的香气。在这片树丛深处，靠近小岛东端，比较偏僻的那一头，洛格恩盖了小小一间窝棚。当初我跟他萍水相逢时，他就住在那里。这个隐士身上有不少特点引人注意，令人敬佩，所以我们不久便成了朋友。他富有教养，聪明过人，就是有些愤世嫉俗，心里忽而热情洋溢，忽而郁郁寡欢，这种怪脾气动辄发作。他手边书籍倒有不少，就是难得翻阅。主要消遣只是钓鱼打猎，否则便是顺着沙滩，穿过桃金娘树丛，任意漫步，或者拾取贝壳，或者采集昆虫标本——他收藏的昆虫标本，连专业昆虫学家也不免眼红。每次出去，总随身跟随着一个名叫丘伯特的老黑人。洛格朗家道败落前丘伯特就解放了，可他自认为应该终身侍候“威儿小爷”，任凭别人威胁利诱，他就是不走。想来是洛格恩的亲戚，认为洛格恩有些

精神失常，才想出办法让丘伯特渐渐养成这种死心眼，好监督和保护洛格恩。小岛所在的纬度上，一般冬天很少冷到彻骨，秋季时节根本不必生火。可世事难说，这一年十月中旬，有一天居然冷得人难以忍受。

这天太阳快下山，我一脚高一脚低地穿过灌木丛，朝我朋友那间窝棚走去。当时我住在查尔斯顿，离开小岛有九英里路，来往交通不便，因此有好几个星期没去探望他了。我来到窝棚前，敲敲大门，没人应答，我知道钥匙藏在哪儿，打开门直闯进去。只见壁炉里烈火熊熊。这可稀罕，我倒也正中下怀。我脱掉大衣，在一张扶手椅上坐下，靠近燃烧着的柴火，就此耐心等待他们回来。天黑不久，他们回来了，热情款待我。丘伯特笑得嘴也合不拢，满屋乱转，杀水鸡做晚饭。洛格恩正好处于热情洋溢的状态——要不称做病态？他找到了一个不知名的新品种贝壳，此外，靠丘伯特帮忙，还抓到一只金龟子，照他看，完全是新品种，不过他希望明天听听我的看法。

“何不就在今晚呢？”我一边问，一边在火上烤着双手，心里可巴不得那一类金龟子统统给我见鬼去。

“早知道你来就好了！”洛格恩说，“可有好久没见到你了，我怎么料到你偏偏今晚来看我呢？刚才回家路上，碰到城堡的葛中尉，一时糊涂，竟把虫子借给他了，因此要到明天早晨，你才看得。你在这儿过夜吧，等明天太阳一出，我就打发丘去取回来。真是美妙极了！”

“什么？——日出吗？”

“胡扯！不是！——是虫子。浑身金光闪闪——约摸有核桃那么大——靠近背上一端，长着两个黑点，漆黑的，另一端还有一个，触须是……”

“他身上可没锡，威儿小爷，我还是这句话，”这时丘伯特打岔说：“那是只金甲虫，纯金的，从头带尾，里里外外都是金子，只有翅膀不是——我还从没见过这样的甲虫呢。”

“好了，就算是吧，丘，”洛格恩答道，照我看，他其实不必

说得那么认真，“难道你就听凭水鸡烧糊？那种颜色……”这时他回头对我说话了，“说实在的，你见了也会产生他那样的想法。甲壳上一层锃亮金光，你长那么大也没见过——到明天，你自己看吧。暂且我倒可以把大概样子告诉你。”他说着，就在一张小桌边坐下，桌上放着笔，就是没纸。他在抽屉里找了找，可一张也没找到。

“算了，”最后他说，“这就行。”说着从坎肩里掏出一小片东西，我想是张脏兮兮的纸吧。他拿笔在上面画起草图来。他画时，我还觉得冷，照旧坐在炉火边。他画完，便把画递给我。我刚接过来，突然传来一阵汪汪吠叫，紧接着又响起嚓嚓抓门声。丘伯特打开门，只见洛格恩那条纽芬兰大狗冲了进来，扑到我的肩头，跟我百般亲近，因为以往我来做客，对它总是非常关怀。过会儿它不再欢蹦乱跳，我就朝纸上看看，说实话，我朋友究竟画的是什麼，真叫人摸不着头脑。

“呃！”我默默地打量了一会，说，“我不得不说，这是只稀奇的金龟子，这种东西我从来就没见过——非常像头颅骨，或者说骷髅头，在我眼里，再也没有比这更像骷髅头的了。”

“骷髅头！”洛格恩重复了一遍。“嗯——对，画在纸上，是有几分像，顶上两个黑点好比眼睛，呃？底下那个长点就像嘴——再说整个样子又是鹅蛋形的。”

“也许是吧，”我说，“可话又说回来，洛格恩，你恐怕没画好，我得亲眼看见了才能知道这甲虫是什么样子。”

“随你说吧，”他道，心里有点恼怒了，“我画画还算过得去——拜过不少名师，也自信没有差到一定程度。”

“那么，老兄，你在开玩笑啰，”我说，“这实在称得上头颅骨——照一般人对生理学的认识，我倒不妨说，这是个绝对的头颅骨——你那只金龟子要是像头颅骨的话，肯定是人间稀宝。嘿，凭这点意思，倒可以透出某种恐怖透顶的迷信。我看你不妨取个名，叫做人头金龟子，或者诸如此类的名称——博物学上有不少类似的名

称呢。话又说回来，你谈到的触须在哪儿呀？”

“触须！”洛格恩说，看他模样，一听这话，顿时就面红耳赤了，“我敢说你一定能看见。画的就跟原来一模一样呢，我画得够清楚了。”

“得，得，得，”我说，“也许你是画清楚了——可我还是没看懂。”我不想惹他发火，没再讲什么，就把纸递给了他。不过，事情闹得这么尴尬，还是始终没明白，他为什么不痛快？就甲虫图来说，上面的确没画着什么触须，整个形状也真和骷髅头一模一样。他火冒三丈地接了纸，正想揉成一团，看来是打算扔进火里，但他无意中朝那图看了一眼，仿佛猛然中了邪他的脸色一阵红，一阵白，他坐在椅上，又仔细端详了好久，才站起身，从桌上取了支蜡烛，走到屋子远头一角，又把那张纸打量了一番，看来看去，却是一言不发。他这副举止叫人有些吃惊；但我想还是小心为妙，最好别说什么，免得火上加油。不久，他从衣袋里掏出皮夹，小心翼翼地把纸夹好，再放进写字台，上了锁，这时他才镇静下来，可原先那副热情洋溢的神气竟一扫而空了。看他模样，竟有些茫然若失。夜色愈来愈浓，他的神志愈来愈恍惚，想得出了神，不管我说什么俏皮话，都逗不起他的劲头。我从前常在他家里过夜，这回本也打算住一宿，可眼见主人这种样子，觉得还是走了好。他也没挽留，但我临走时他竟异常亲热地握了握我的手。

这一别，过了个把月，一直没见到洛格恩，可丘伯特竟来查尔斯顿找我了。好心肠的老黑人一脸沮丧，我还是第一次见到他这样，就不由担心朋友遭了什么大祸。

“呃，丘，”我说，“怎么回事？——少爷好吗？”

“唉，说实话，小爷，他不是很好呐。”

“不好！真替他难过，他有什么不开心的事吗？”

“唉！就是啊！——他从没什么不开心——可他实在病得厉害。”

“病得厉害，丘伯特！——你干吗不早说？他病倒在床吗？”

“没，那倒没有——糟就糟在这儿——我真替可怜的威儿小爷急死了。”

“丘伯特，你究竟在说什么啊？你说少爷病了。难道他没说哪儿不舒服？”

“吆，小爷，为了这事发火可犯不着——威儿小爷根本没有说有啥不舒服——可他咋会低着头，耸着肩，脸色死白，就这样走来走去呢？这不算，还老写数字——”

“写什么，丘伯特？”

“在石板上写数字这一堆乱七八糟的数字，从没见过。说真的，我决定好好留神他。那一天，太阳还没出来，他就偷偷溜了，出去了整整一天。我砍了根大木棍，打算等他回来，结结实实揍他一顿——可我真是个傻瓜蛋，到底不忍下手——他气色坏极了。”

“呃？——什么？我觉得对这个可怜的家伙还是温柔点儿好——别揍他，丘伯特——他实在受不了——可你难道闹不清，他这病怎么犯的，或者说他怎么会变成这副模样？我跟你们分手后，难道碰到过什么不痛快的事？”

“没，小爷，那次以后，没碰到过啥不痛快的事——恐怕是那以前的事了——就在您去的那天。”

“怎么？你这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呃，小爷，我是指那虫子——您瞧。”

“那什么？”

“那虫子——我打保票，威儿小爷准给金甲虫在脑门哪儿咬了一口。”

“你怎有这个想法，丘伯特？”

“那虫子爪子满多，还有嘴巴。我出娘胎还没见过那么个鬼虫子——有啥碰到它，它牙咬脚踢的。威儿小爷一开始抓住了它，可后来又放它跑了，说真的——那工夫准给咬了一口。我自己是不喜欢那虫子的嘴巴模样，所以决不用手指头捏住它，用找到的一张纸

抓住的。”

“那么，照你看，少爷真给甲虫咬了一口？这一咬，才得了病？”

“用不着我看——我心里有数。他要不是被金甲虫咬了一口，又怎么老想着金子呢？这以前，我就听说过那种金甲虫了。”

“可你怎么知道他想金子呢？”

“我怎么知道？嘿，因为他说梦话，我这就有数了。”

“好，丘，也许你说得对，可我今天怎么这样荣幸，什么风把你吹来了？”

“咋回事，小爷？”

“洛格恩先生托你捎来什么口信吗？”

“没，小爷，我带来了一封信。”丘伯特说着就递给我一张字条，内容如下：

老兄：

为什么好久不来了？希望别因为上次我有什么冒犯。当然，你不至于这样。上次分手以后，十分挂念。我有话要跟你说，可不知怎么说才好，也不知道是否要说。前几天，我不大舒服，可怜的老丘好心好意关怀我，反把我惹火了。你相信吗？——有天，我趁他不防偷偷溜走，独自一人，在山里消磨了一天，他竟备了根大棍，打算教训我。我敢说，要不是我这副病容，准逃不过一顿打。自从我们那次分开，标本柜里可没添上什么新标本。如果你方便，无论如何请跟丘伯特来一次。请来吧，但愿今晚见到你，事关紧要。确实是件非常重要的大事。

弟 威廉·洛格恩 谨启

这字条上的语气，看得我忐忑不安，和以往洛格恩的文体大不相同。他在想些什么？那海阔天空的头脑里又有什么新奇的怪念头了？他有什么“非常重要的大事”要办呢？丘伯特谈到的那种情

况，明明不是好兆头。我生怕这位朋友遭到什么飞来横祸，被折磨成神经病，因此当场就陪黑人走了。

到了码头，只见我们乘坐的小船里放着一把长柄镰刀和三把铲子，全是新的。

“这些干什么用，丘？”我问道。

“这是镰刀和铲子，小爷。”

“一点不错，可是拿它们来做什么？”

“这是威儿小爷硬叫我给他在城里买的镰刀和铲子，我花了一大笔钱才搞到手呢。”

“可威儿小爷要给镰刀和铲子派什么用场呢？”

“我可闹不清，我死也不信他能闹得清，我看都是那虫子捣的鬼。”

看来丘伯特脑子里只有“那虫子”了；从他嘴里不会说出满意的答复，我就登上船，扬帆起航了。乘着一阵劲风，不久便驶进城堡背面的小海湾了，下了船，走上两英里路，下午三点左右，来到了窝棚。洛格恩早已等得不耐烦了，他又紧张又热诚地握住我的手，我不由吓了一跳，心头顿时大起疑窦。他脸色竟白得像死人，深陷的眼睛闪出异彩。我问他身体好坏，一时不知说什么好，就随口问他有没有从葛中尉手中收回金龟子。

“要回来了，”他答道，脸色顿时通红，“第二天早晨就取回来了。说什么也不会再把那金龟子放手啦。你知道吗，丘伯特的看法倒真说中了。”

“什么看法？”我问道，心头不由涌起不祥的预兆。

“他不是认为那是个黄金的虫子吗？”他说得一本正经，我不由大惊失色。“我要靠这虫发财了，”他满脸春风地接着说，“我要重振家业了。上帝把金甲虫送到我手里，我要好好利用，它是金库的钥匙，金子很快就会落到我手里。丘伯特，把金龟子给我拿来！”

“啥？虫子，小爷？我可不想找那虫子的麻烦；应该您自己

去拿。”

丘伯特一口拒绝。洛格恩神气十足地站起身，从玻璃盒里拿了甲虫给我。这只金龟子可真美。在当时，博物学家还不知道有这种甲虫呢——就科学观点来看，自然是个重大收获。靠近背上一端，长着两个滚圆的黑点，另一端还有长长的一点。甲壳硬得很，又光又滑，外表浑像磨光的金子，重得出奇。我把这一切琢磨了一下，怨不得丘伯特有黄金甲虫的看法了；不过，洛格恩怎么也有这种想法，我可真弄不懂。

“我请你来，”我把甲虫仔细端详了一番后，洛格恩就兴奋地说，“我请你来给我出个主意，帮我认清命运神和那虫子的奥妙……”

“亲爱的洛格恩，”我打断他话头，大声说，“你一定生病了，还是休息一下好。你应该躺下，我陪你几天，等你好了再走。你又发烧又……”

“按按脉看，”他说。

我按了一下，说实话，一点发烧的症状都没有。

“大概你有病，就是没发烧。这一回，请照我的话做吧。先去躺下，再……”

“你弄错了，”他打断我说，“我目前心情这么激动，身体真是不能再好了。你要是真希望我身体好，就要帮我消除这份激动。”

“怎么帮呐？”

“简单极了。我和丘伯特就要到那边山里去探险。这次探险，需要靠得住的人来帮忙。只有你我才信得过。不管成败，你目前在我身上看到的这股激动心情，自会冰消。”

“乐于效劳，”我答道，“不过，你是不是说，这毒虫和你到山里去探险有某种关系呢？”

“就是。”

“那么，洛格恩，这种荒唐事我可不干。”

“真遗憾——实在遗憾——我们只好自己去试一下了。”

“你们自己去试一下！你这家伙真是疯了！——哎，慢着！——你们打算去多久？”

“大概一整夜吧。马上就动身，应该在天亮前回来。”

“我去，但你一定要答应我，等你这个怪念头一过去，虫子的事（老天爷呐！）解决了，你就立刻回家，我做你的大夫，我怎么说，你就怎么做。”

我闷闷不乐地陪他走了。我、洛格恩、丘伯特，还有那条狗——我们在四点钟左右出发。丘伯特扛着镰刀和铲子，这是他硬要拿的，照我看，不是他过分卖力，只是生怕少爷随手摸到罢了。他一路上就是叨念着“鬼虫子”这几个字眼。我拿着两盏牛眼灯；洛格恩拿着金龟子，系在一根子绳子上；一路走，一路滴溜溜转着，活像个变戏法的。看看他神经错乱的样子，我简直忍不住掉下泪来。可是又不忍心违背他的意思，至少目前是这样，还没想出较有把握的对策前，只好迁就他。我拼命向他打听这番探险的目的，结果总是白费口舌。他把我哄来了，可是不管我问什么，他都只回答一句“回头瞧吧”，就不理我了。

我们乘着划子，渡过小岛那头的小海湾，到了大陆岸边，爬上高地，直奔西北，穿过不见人烟的荒地，一路走去。洛格恩领路，走走停停，查看记号，看来他上回来已经做了路标。

我们这样走了两个钟头，太阳下山，才到了一片寂静的荒地。这是高原地带，旁边是一座几乎无法攀登的山顶，从山脚到山顶密密麻麻地长满了树，到处都是岩石，好似浮在土上，只是靠着树，才没滚下山沟。四下深谷又给这片景色平添了一副阴森的气氛。

我们登上这片荒地，上面荆棘丛生，不用镰刀砍伐，简直无法前进。丘伯特就按照吩咐，开出条路来，到一棵高的大树下。这棵树跟八九棵橡树一起耸立着，长得树叶葱翠，姿态美妙，而且枝繁叶茂，形状庄严，那八九棵橡树都远远赶不上，我可没见过这么美的树。我们刚到大树前，洛格恩就问丘伯特是否能爬上树去。老头一听这话，仿佛有点踌躇，没有应声，过了一会儿才走到巨大的

树身前，慢吞吞地绕了一圈，全神贯注地端详了一番，打量好，光是说了一句：

“行，小爷，丘这辈子见过的树，都爬得上去。”

“那么赶快爬上去，眼看天黑就要伸手不见五指了。”

“爬多高，小爷？”丘伯特问道。

“先爬上树，回头再告诉你爬多高。慢着！把这甲虫带去。”

“那虫子，威儿小爷！——金甲虫！”黑人一边叫，一边惊慌地直往后退，“干啥要把虫子带上树？——我不干！”

“丘，你这么大个子的黑人，还怕它啊，就拿着这绳子上去吧——可你要不想法子带上去，我只好拿这铲子砸烂你的脑袋。”

“咋回事，小爷？”丘说，他被说得只好带上那只小虫了，“总是要跟老黑奴嚷嚷。不过说笑罢了。咱见那虫子害怕！那虫子算啥？”说着，他小心翼翼地捏住一头绳子，尽量将甲虫拿得离身子远远的，然后爬树了。丘伯特双臂双膝尽量紧紧钩住巨大树身，光脚趾踩着树身爬上去，有一两回差点没摔下来，最后终于爬到头一个大杈枝上，看模样他还当万事大吉了呢。眼下树杈虽然离地六七十英尺，倒确是毫无危险的。

“现在怎么做，威儿小爷？”他问道。

“顺着最大一根树枝爬上去——就是这边那根，”洛格恩说。

黑人听从了，不费周折就爬了上去；愈爬愈高，愈爬愈高，到后来四下的密密树叶终于把他遮得不见踪影。接着传来了他的声音，听来像在喊叫。

“还要爬多高？”

“爬多高了？”洛格恩问道。

“不能再高了，”黑人答道，“从树顶上看得见天啦。”

“别管天不天的，照我话做吧。往下看看树身，把这边树杈枝数一数。爬了多少根啦？”

“一，二，三，四，五——这边，我爬了五根大杈枝啦，小爷。”

“那么再爬上一根。”

过了片刻，又传来了他的声音，告诉我们他已经爬到了。

“嗨，丘，”洛格恩叫道，一听便知道他已经兴奋万状，“我要你在那桠枝上往前爬，能爬多远就多远。一看见什么稀奇东西，马上通知我。”

我原先不过有些疑心这位仁兄精神失常，现在更加断定他是发疯了，就想逼他回家。我正在暗自琢磨，用什么法子最好，忽然又传来了丘伯特的声音。

“实在吓得厉害，不敢爬远了——这根桠枝统统死光了。”

“你说是根枯枝，丘伯特？”洛格恩颤抖地问。

“就是，小爷，是根枯枝。——实实在在的。”

“究竟怎么办才好？”洛格恩自问，看样子他很苦恼。

“怎么办！”我说，暗自庆幸总算可以插嘴了，“回家去睡觉。快走吧！——这才听话哩，天晚了，再说，还总记得答应我的话吧。”

“丘伯特，”他对我理都不理，径自叫道，“你听见吗？”

“听见，小爷，听得不能再清楚了。”

“那么拿刀子试试木头，看看是不是烂透了。”

“是烂了，小爷，那可没差，”过了片刻，黑人答道，“烂虽烂，可没烂透。就我一个人，还可再往前爬爬，没问题的。”

“就你一个人！——什么意思？”

“哎，我是说那虫子很重。如果先把虫子扔下，光是一个黑人的分量，桠枝倒吃得住。”

“你这十恶不赦的坏蛋！”洛格恩叫道，心里那块石头分明落了地，“你跟我这么瞎扯，安的是什么心？你要是敢把甲虫扔掉，看我不叫你脑袋搬家。丘伯特，听见吗？”

“听见，小爷，跟苦命黑人何必这么大叫大喊的。”

“好！听着！——你要是还敢往前爬，看到有危险再停下来，手里不把甲虫扔掉，等你下来，就送你块银元。”

“我爬啦，威儿小爷——这不爬着吗，”黑人立即答道，“现在差不多到梢上了。”

“到梢上了！”这时洛格恩简直失声尖叫了，“你是说，爬到桤枝梢上了？”

“眼看就要到梢上了，小爷——啊——啊——啊哟！老天爷呐！这儿树上有啥东西呀？”

“啊！”洛格恩叫道，他是乐极忘形了，“什么东西？”

“哟，是个头颅骨——不知是谁把它留在树上的，乌鸦把肉全都吃光了。”

“你说是，头颅骨！——好极了！是怎样钉在桤枝上？用什么拴住的？”

“一点不错，小爷，得瞅瞅。说真格的，怪到极点了——头颅骨上有个老大钉子，就这样钉在树上。”

“好，丘伯特，按照我说的去做——听见吗？”

“听见，小爷。”

“那么听仔细了——把头颅骨上的左眼找到。”

“哼！呵呵！妙！根本没眼睛哩。”

“真笨死了！你分得出左右手吗？”

“分得出，分得出——完全分得出哪只是左手，我劈柴就用左手。”

“可不！你是个左撇子；你左眼就在左手那一边。你找到它的左眼，原先长左眼的窟窿，找到了吗？”

隔了老半天，黑人才问道：

“头颅骨上左眼，是不是也在头颅骨左手那一边？——因为头颅骨上根本一只手也没有——算了！找到了——这就是左眼！要我怎么办呢？”

“把甲虫从左眼里扔下来，绳子尽量往下放——但千万不要放掉绳子。”

“有数了，威儿小爷；拿虫子放过那洞洞里，真容易极了——

在下面看好!”

这时，丘伯特根本不见影；夕阳依然照着我们这块高地上，他放下来的甲虫，倒一目了然，挂在绳头上，就在余晖中闪闪发光，像个磨光的金球。

金龟子悬空挂着，洛格恩拿过长柄镰刀，在昆虫下面，划出个直径三四码的圆圈，划好，就吩咐丘伯特放掉绳子，爬下来。

这时，我朋友在甲虫落下的地方，分毫不差地打进一个木桩，又从口袋里掏出皮带尺，将一头钉在靠近木桩的树身上，拉开皮带尺，到木桩那儿，再顺着大树和木桩那两点形成的直线方向，往前拉了五十英尺，丘伯特就拿长柄镰刀砍掉这一带的荆棘，洛格恩又在那儿打下一个木桩，以此作为圆心，画了个直径四英尺光景的圆圈，接着拿了把铲子，又分给我和丘伯特每人一把，让我们赶快挖土。

说实话，我最讨厌这种消遣了，尤其在这刻工夫，真巴不得一口谢绝；一则天快黑了，再则走了那么多路，实在累得慌；可就是没法开溜，又怕一开口拒绝，拂了那位仁兄的面子。要能靠丘伯特帮忙，我早设法逼这疯子回家了；无奈老黑人的脾气我早就摸熟了，无论在什么情况下，要靠他帮忙，跟少爷争一场，都断断没指望。南方人纷纷流传地下埋着宝藏，我深信洛格恩准是中了这类鬼话的毒；他找到了金龟子，就把心头那套幻想当了真，或许是因为丘伯特一口咬定那是“一只真金的虫子”，他才信以为真的吧。

神经不正常人容易轻易相信这种鬼话，如果又和心里那套想法恰巧吻合，尤其容易上当，于是我就想起这可怜家伙说过，甲虫是“金库的钥匙”。总而言之，我心乱如麻，不知如何是好，最后才决定，还是干吧——认认真真地挖土，这样就好趁早拿出铁证，叫这位空想家死了心。

两盏牛眼灯全点上了，我们一齐起劲干活，我一直认为这股劲是白用了。看看灯火射在我们身上，照在工具上，我不由暗自思量，我们这伙人多像画中人，别人无意中闯进来，包管被我们的行